

证券代码：002048

证券简称：宁波华翔

公告编号：2026-056

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9月4日以邮件等书面方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9月15日16:30在浙江象山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董事长周晓峰先生主持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5名，亲自出席董事5名。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举手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推选，选举周晓峰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自2026年9月15日起至2029年9月14日止。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 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设立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风险控制委员会，具体委员名单如下：

1、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周晓峰

委员：杨纾庆、杨筱球、王世平、韩铭扬

2、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杨纾庆

委员：杨筱球、韩铭扬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杨纾庆

委员：杨筱球、王世平

4、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杨筱球

委员：杨纾庆、王世平

5、风险控制委员会

主任委员：周晓峰

委员：杨筱球、韩铭扬

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自 2026 年 9 月 15 日起至 2029 年 9 月 14 日止。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1、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同意续聘周晓峰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鉴于公司正处于业务发展的关键转型期，面临重大战略与经营决策，由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晓峰先生兼任董事长与总经理，有利于保障公司战略的稳定延续与决策执行的高效统一，具有合理性。为保障上市公司独立性，公司已建立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股东会、董事会及下设各专门委员会运作正常，独立董事切实履行职责，并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各项制度要求，履行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确保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2、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同意续聘李娜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

3、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审核通过，同意续聘马婕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

4、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同意续聘张远达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张远达先生已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德,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其联系方式如下:

办公电话: 021-68949998

传真: 021-68942260

联系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白杨路 1160 号

邮箱: Stock-dp@nbhx.com

以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与第九届董事会一致,自 2026 年 9 月 15 日起至 2029 年 9 月 14 日止。上述人员的简历请见附件。

表决结果: 5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四)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会议同意续聘陈梦梦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与第九届董事会一致,自 2026 年 9 月 15 日起至 2029 年 9 月 14 日止,其简历附后,联系方式如下:

办公电话: 021-68948127

传真: 021-68942260

联系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白杨路 1160 号

邮箱: Stock-dp@nbhx.com

表决结果: 5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五)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内审部负责人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会议同意续聘王雷先生为公司内审部负责人,任期与第九届董事会一致,自 2026 年 9 月 15 日起至 2029 年 9 月 14 日止。其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 5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16 日

附件：

周晓峰先生，57岁，大专学历，现任宁波华翔董事长兼总经理，中集车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浙江省宁波市人大代表。曾任上海大众联翔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总经理，华翔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持有本公司138,673,236股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本公司未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到其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李娜女士，44岁，工商管理硕士，现任宁波华翔副总经理。曾任欣旺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大众事业部总经理、国际营销三部负责人，海纳川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市场开发部总监等。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本公司未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到其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马婕女士，47岁，本科学历，美国注册会计师，现任宁波华翔财务总监。曾任普华永道咨询（深圳）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合伙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高级审计顾问。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

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本公司未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到其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张远达先生，43岁，研究生学历，现任宁波华翔董事会秘书。自2008年10月至2019年4月任安道拓集团中国区人力资源总监、运营总监等职务；自2019年5月至2023年11月任马瑞利集团中国区战略投资副总裁；自2023年12月加入宁波华翔证券事务部，于2024年1月取得深交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并担任董事会秘书之职。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本公司未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到其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陈梦梦女士，35岁，研究生学历，会计与金融专业，现任宁波华翔证券事务代表，2015年加入宁波华翔。2016年12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和其他有关部门的惩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王雷先生，44岁，研究生学历，CPA，现任宁波华翔内审部负责人，曾任职苹果采购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内控经理、普华永道并购部门业务副经理和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审计师。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和其他有关部门的惩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